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临时）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1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2年6月17日在公司办公楼702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肖奋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7人，实到7人，其中独立董事周玉华、宁清华、王岩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有效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以及“住房租赁”的业务。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肖晓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经核查，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简历附后）

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会议的议案一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于 2022 年 7 月 4 日（星期一）14:30 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7 日

附：肖晓先生简历

肖晓先生，196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职于广东省第一轻工业厅、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1999年起历任奋达科技总经理助理、运营总监、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肖晓先生直接持有上市公司38,953,377股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肖奋先生之妹夫，为董事肖韵女士之姑丈，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肖晓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